合同编号:

# 续租申请书

张江汤臣豪园三期人才公寓管理处：

本人 租赁上海浦东新区晨晖路828弄（张江汤臣豪园三期） 号楼 室 单元的房屋，租赁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因租赁即将到期,本人想继续租赁该房屋，特提出续租申请。

望给予批准！

申请人签字：

联系电话：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注：租赁期限填写您第一年合同签订的日期

告 知 书

尊敬的租户：

为尽可能满足广大租户的租赁需求，合理分配租房资源，确保对张江汤臣豪园人才公寓的有效管理，特重申以下事项，望租户自觉遵守：

一、租户在租赁期间，套内公共区域（含公共厨房、底层卫生间）的卫生由物业负责有偿保洁服务，每两天打扫一次，国定假日除外，每租户单元（50元/月）。

二、套内公共区域，配置洗衣机一台，每租户单元（20元/月）。

三、水费：按抄见数平均分摊，按政府现有的阶梯水价执行。

|  |  |  |  |
| --- | --- | --- | --- |
| 户年用水量（立方米） | 0-220（含） | 220—300（含） | 300以上 |
| 户月用水量（立方米） | 0—18（含） | 18—25（含） | 25以上 |
| 综合水价（元/立方米） | 4.05 | 5.80 | 8.79 |

四、电费：按租赁单元的小电表抄见数，加上大电表与单元小电表抄见数之差平均分摊数，作为电费的计费依据。电价按按政府现有的阶梯电价执行。

|  |  |  |  |
| --- | --- | --- | --- |
| 阶梯用电量(度/户·年) | 3120以下 | 3120～4800 | 4800以上 |
| 阶梯用电量(度/单元·月) | 87以下 | 87～133 | 133以上 |
| 电价(元/度) | 0.617 | 0.677 | 0.977 |

如有调整以政府文件为准。

五、租赁期限内如将该房屋的部分或全部转租、转借给他人，将按市场评估租金价格和租赁合同租金价格，根据租住月份支付差额，并解除合同。

六、入住期间卫生间需使用浴帘，可自行购买，如管理处购买一块20元。

七、根据系统排队顺序，入住期间套内ABC房间是随机分配，性别不固定男或女。

八、租户须自行将房屋内清洁消毒干净后退租，如管理处清洁、消毒需缴纳100元。

九、停车费（三期/四期车辆停放各30辆，无法办理包月的只能按临时停车计价）

|  |  |  |
| --- | --- | --- |
| 地面车位租金 | 150元/辆/月 |  |
| 地下车库租金 | 500元/辆/月 |  |
| 临时停车 | 5元/小时 | 上限20元/天，出小区后重新计费 |

由于小区停车位有限，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和统一平衡的原则，合理分配。

张江汤臣豪园人才公寓管理处

本人已阅读本告知书，知晓其内容。

租户签字： 年 月 日

入住须知

尊敬的租户：

在您办理签约手续前，请仔细阅读以下有关人才公寓的入住规定：

1. 租赁期限内，住宿人数不得超过一人，不得将该房屋的部分或全部转租、转借、转让给他人，一经发现，作退租处理。
2. 访客来访，应当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并在管理处予以登记；租户不得在该房屋内留宿儿童及其他任何外来人员,一经发现,作退租处理。
3. 该房屋不准使用煤气罐、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禁止室内吸烟；严禁私拉私接电源，严禁私自使用功率在500瓦以上的电器及取暖设备（如小太阳、加热棒、电热汀、电热毯等）；严禁使用有明火的加热装置；一经发现，作退租处理。
4. 无条件配合管理处每月2次的入室安全检查。如拒绝配合视为严重违约，作退租处理。
5. 租户须爱护使用该房屋内提供的设备、家俱等，家俱应按照规定位置放置，禁止自己调换、拆卸、改装和搬出房内的基础设备设施，人为损坏或丢失物品按原价赔偿。
6. 若设备、设施、墙面发生损坏，请及时填写报修单。
7. 该房屋内下水管道堵塞的，应及时与管理方联系，由管理方安排人员疏通，因人为原因造成堵塞的，疏通费由租户承担。对相邻或楼上、楼下房屋下水管道的维修应积极配合，给维修提供方便。
8. 请注意环境整洁，保持公共卫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不随意乱倒污水、随地吐痰、乱扔果皮、纸屑等，不高空抛物。
9. 保持公寓楼内安静，不要酗酒，不要高声喧哗、吵闹，不要高声播放音乐，严禁在楼内从事影响他人休息的一切活动。
10. 严禁在该房屋和公寓楼内乱写、乱画、乱张贴，该房屋内严禁张贴、挂装饰品、照片、字画等，维修费用按市场价格赔偿。
11. 严禁任何人将宠物带入公寓。
12. 租户及访客不得在公共区域或通道上堆放杂物、垃圾、自行车、电动车或其他物件以妨碍通行及整洁，否则管理方有权将该物件移走并要求租户承担相关费用支出，并视为违反租赁合同的行为。
13. 严禁在公共走道、楼梯间、室户内给电动车或电瓶充电。
14. 外出时，切记关好门窗、关闭水龙头、电源灯，以防意外发生。
15. 终止租赁合同时，须以书面形式提前两个月至管理处填写退租申请书，一经申请不得取消。
16. 室户内和公共楼道上装有喷淋和烟感设备，人为破坏将追纠其赔偿责任。

张江汤臣豪园人才公寓管理处

本人已阅读本入住须知，知晓其内容。

租户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张江汤臣豪园三期垃圾分类告知书**

尊敬的租户：

为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贯彻落实《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做改善环境的先行者、环境保护的践行者，认真实践可持续发展的生活理念。**2019年7月1日**起，张江汤臣豪园三期小区将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制度。

如何进行垃圾分类？

**一 、本小区采取垃圾四分类标准：**

1. **有害垃圾（红色）**

废电池、废荧光灯管、其他（水银温度计、过期药品、油气管、杀虫剂罐、X光片等感光胶片）等含有害物质，需要特殊安全处理的生活废弃物

1. **可回收物（蓝色）**

废玻璃、废纸、废金属、废旧衣物、废塑料、电子废弃物等适宜回循环使用和资源利用的废弃物

1. **湿垃圾（棕色）**

剩菜剩饭、零食、调味品、干货（风干食品）、盆栽植物等易腐性的菜叶、果壳、食物残渣等有机废弃物

1. **干垃圾（黑色）**

除其他三类外的其他垃圾，常见如：纸巾、尿不湿、薄形塑料袋、灰土、陶瓷，其中不易腐烂的也是干垃圾哦，如大骨、贝壳等

**二、本小区分类设施的设置位置及垃圾投放时间：**

**1、**本小区共设有1个分类垃圾箱房，位于小区8号楼旁。

**2、本小区设定时定点投放点2个（包含垃圾箱房），分别位于：**

（1）小区垃圾厢房（8号楼旁）

（2）小区59号旁

**定时定点开放时间：上午7：00—9：00，下午18：00—20：00**

1. **本小区设有误时投放点2个，0：00-24：00全天开放，分别位于：**

（1）小区36号

（2）北门16号（居委附近）

**三、大分流体系：**

大件垃圾、装潢垃圾、枯枝落叶等，将实行预约制度，及时与物业联系，做到“垃圾不落地、不混装”

**《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提醒您：**

个人将有害垃圾与湿垃圾、干垃圾、可回收物，或者将湿垃圾与可回收物、干垃圾混合投放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立即整改

**拒不整改的 罚款50~200元**

本人已阅读本告知书，知晓其内容。

租户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租金开具电子发票的告知书**

尊敬的租户：

租金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类型，届时不在另行提供增值税纸质发票了，电子发票将于每月费用缴纳后的次月底前，通过邮件形式发送给您，请务必将您的邮箱信息填写准确。由于电子发票具有时效性，如您未收到电子发票的邮件，请及时拨打50495063确认。如您入住期间信息变更，请至三期59号楼102室前台填写信息变更表。如您邮箱信息不准确或未收到电子发票，也未及时告知人才公寓管理处的，导致发票无法补开的，后果将由您自行承担。

注：目前仅租金发票转为电子发票，其它费用发票仍为纸质发票。

张江汤臣豪园人才公寓管理处

本人已阅读本告知书，知晓其内容。

租户签字： 年 月 日

个人诚信承诺书

本人 ，所持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所在单位 ，申请承租张江功能性人才公寓，现作出以下承诺：

1. 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均真实有效；
2. 本人郑重承诺在上海市内无房产，若经核实，愿承担相应诚信责任；

3、入住期间不转租、转借、留宿他人等，不擅自改变居住用途，接受不定期入户检查；

4、不擅自装修或改变房屋结构，影响房屋使用安全；

5、自觉遵守《租户、治安、消防管理公约》，按合同约定按时缴纳租金、水、电、洗衣机租赁费、公共区域保洁等费用；爱护房内设备及配置物品，损坏物品照价赔偿；

6、租赁期间，如遇工作变动离职于原申请人才公寓的企业或原申请企业申请资格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人才公寓管理处，并办理退租手续，遵守退出机制。

签名：

年 月 日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入住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申请人 | 姓 名 |  | | | | 性 别 | | | 🞎男 🞎女 | | | | 本市户籍 | | | 🞎是 🞎否 | | | |
| 婚姻现状 | 🞎已婚 🞎未婚 🞎离婚 🞎丧偶 | | | | | | | | | | |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所在区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 | | |
| 共同申请人 | 姓名 |  | | | | 与主申请人关系 | | | | | | | 🞎配偶 🞎子女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与主申请人关系 | | | | | | | 🞎配偶 🞎子女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拥有本市产权住房1** | | | |
| 房屋所在区 |  | 坐落地址 |  |
| 建筑面积 |  | 产权人及各自份额 |  |

|  |  |  |  |
| --- | --- | --- | --- |
| **承租本市公有住房** | | | |
| 房屋所在区 |  | 坐落地址 |  |
| 面积 |  | 公房承租人 |  |
| 本人承诺，申请表所填信息均属实，所提交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同意接受政府相关  主管部门核查,抽查：如有隐瞒虚报，按照本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相关规定接受处理。  主申请人签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 | | |
| 政府住房保障机构住房核查结果与本人申报住房情况：🞎一致 🞎不一致  审核结果：🞎通过 🞎未通过  出租单位盖章：  审核日期： 年 月 日 | | | |

申请入住项目名称：张江汤臣豪园人才公寓 户型：